

聖殿的榮耀

耶和華的榮光充滿了殿(王上八：11)

耶路撒冷聖殿的建築完畢了，輝煌可觀；不過，只有物質的存在，仍然是空的，必須把約櫃抬入至聖所。

當時有些以色列人，難免有錯誤的觀念，以為如此輝煌的殿宇，可能有特別的靈應。智慧的所羅門王卻知道，這殿不過是神立名的地方。他站在壇前禱告：“神果真住在地上嗎？看哪！天和天上的天尚且不足你居住的，何況我所建的這殿呢？...願你晝夜看顧這殿就是你應許立為你名的居所...僕人和你民以色列向此處祈

禱的時候求你在天上的居所垂聽。”(王上八：26-30)

聖經中有耶和華合成的名，滿足我們一切的需要。所羅門的禱告，提到這些需要，都可以在神面前祈求：

耶和華我們的義(*Jehovah-tsidkenu*, 參耶二三：6)。主使人因信祂而得稱為義。(王上八：32)

耶和華是居所(*Jehovah-shammah*, 參結四八：35)。人犯罪被擄，離開神，悔改後蒙恩歸回。(王上八：34)

耶和華是醫治(*Jehovah-rapha*, 參出一五：26)。犯罪遭受神的責打管教，悔改得到慈愛的神醫治。(王上八：37-40)

耶和華以勒(*Jehovah-jireh*, 創二二：13,14)。神賜一切給祂的子民，更為所愛的人預備救恩。(王上八：35 羅八：32)

耶和華是我的牧者(*Jehovah-raah*, 參詩二三：1)。主是好牧人，

為羊捨命，並且領圈外另外的羊進入羊圈；神不僅是以色列人的神，也是外邦人的神，在主裡面同歸於一，屬一個牧人。(王上八：41-43 約一〇：10-18)

耶和華是得勝者(*Jehovah-nissi*, 參出一七：8-15)人從早就失敗了，只能靠著愛我們的主可得勝有餘。祂是我們的旌旗。甚麼時候靠自己，就不能得勝。(王上八：44,45 羅八：37)

耶和華賜平安(*Jehovah-Shalom*, 參士六：24)。神子民是祂的產業。人犯罪失去與神的交通，離開了平安賜福的泉源，是藉著主耶穌基督“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，成就了和平”，與神和好(王上八：46-53 西一：20)。神一切的豐富恩典，都在耶穌基督十字架上所獻的祭，使人得親近神，所以進入聖殿，必須先經過祭壇；祭壇是聖殿最大的器具，我們要高舉十架。

感謝主，人各樣的需要，都在主的名裡面。